镇江市中医院2023年度中医住院

（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公告

镇江市中医院创建于1958年，是一所中医特色明显，中西医结合，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保健于一体的三级甲等中医医院，南京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省级文明单位，是全市唯一一所中医类别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建立全科医生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发〔2011〕23号）、《国家卫计委等7部门关于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卫科教发〔2013〕56号）等文件精神，更好地发挥国家级中医住培基地作用，彰显公益性，为社会培养更多合格的中医住院（全科）医师，现决定开展2023年度中医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单位委托培养/社会化学员招生，遵循公开公平、专业均衡、双向选择、择优录取的原则，并结合我院各专业基地的实际培训容量进行招收，具体事项如下：

一、招收对象与招收条件

（一）招收对象

1、本次招收的培训对象包括单位委托培养学员和社会化学员两类。

2、单位委托培养学员是指在外单位就业后，因工作单位无法进行中医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而向培训基地申请委托培养，符合培训要求并通过招收考核后，进入培训基地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人员。

3、社会化学员是指经国家卫健委认定的国家中医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面向社会招收，符合培训要求并通过招收考核后，进入培训基地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人员。

（二）招收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热爱医疗卫生事业，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身心健康，能胜任中医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所要求的临床学习和工作；

4、自愿参加中医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

5、第一学历为中医或中西医结合医学及相关专业全日制本科及以上（不包括民族医类），并获学士及以上学位，进入培训前需具备学历、学位双证书。

6、社会化学员需取得《医师资格证书》。

7、优先招录基层人员、应届本科学员，并向中医全科倾斜。

8、医院不留用外单位委培学员。

二、待遇要求

（一）待遇保障

《关于印发《镇江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财政专项资金分配方案（2021版）》的通知》（镇卫医政〔2021〕38号），学员待遇如下：

1、在培住培学员奖励性绩效工资，统一执行每学员2500元/月（经考核后发放），年终绩效奖励每学员1000元/年的标准（经考核后发放）。

2、社会化学员按照我院编外人员人事管理规定签订劳动合同。

3、生源地丹阳、句容、扬中的培训学员可提供住宿。

（二）培训要求

1、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服从住培基地、培训科室、带教老师和师承导师的管理。

2、按照培训标准和计划完成理论学习、病房培训、门诊培训和跟师学习，加强中医药理论、中医经典学习与运用，不断提升中医临床诊疗能力。

3、积极参与科室组织的各项医疗活动，培训期间为24小时住院医师制度，每周在培时间不少于60小时，学员管床数不得低于4张床位。

4、取得执业医师资格后需按要求注册到培训基地，经基地考核合格的培训对象，每周独立值班不少于1次。

三、报名流程

（一）报名方式、时间、地点

1、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2、报名时间：即日起至8月10日工作日（周一至周五，8:30-11:30,14:30-17:30）；逾期不予受理。

3、报名地点：镇江市中医院住培办（行政楼二楼）。

4、报名咨询电话：于老师、马老师0511-88619085。

（二）报名注意事项及资格审查

报名学员需至镇江市中医院官方网站信息公开版块中科研教学部分下载报名表格（http://www.zjzyy.net/Column/10/170.aspx），将报名材料原件PDF扫描件按顺序打包，并以“姓名+报考规培专业”命名格式打包发送至镇江市中医院住培办邮箱（450577315@qq.com）。我院将对以上材料逐一审查，如发现有任一材料不属实，将取消报名资格。通过资格审核后，方能参加相关招录考试。

1、社会化学员：须提供以下材料原件及PDF扫描件：

（1）《镇江市中医院2023年中医/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社会化学员报名信息采集表》一份（附件1）；

（2）《镇江市中医院中医/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社会化学员报名登记表》一份（附件2）；

（3）个人简历；

（4）身份证原件；

（5）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就业协议书、成绩单原件；

（6）英语和计算机等级考试成绩单原件；

（7）获奖证书原件；

（8）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尚未取得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者可提供加盖本校教务部门公章的学历证明）；

（9）《医师资格证书》证书原件。

2、单位委托培养学员：由委培单位统一报名，不接受学员个人报名，须提供以下材料原件及PDF扫描件：

（1）《镇江市中医院2023年中医/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单位委托培养学员报名信息采集表》一份（加盖委托培养单位公章）（附件3）；

（2）《镇江市中医院中医/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单位委托培养学员报名登记表》一份（加盖委托培养单位公章）（附件4）；

（3）入职体检报告原件；

（4）身份证原件；

（5）英语和计算机等级考试成绩单原件；

（6）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尚未取得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者可提供加盖本校教务部门公章的学历证明）；

（7）就业单位与学员签署的劳动合同书原件；

（8）已取得《医师资格证书》或《医师执业证书》者，需提供证书原件。

四、招录考试

报名资格审查合格者将参加招录考试（定于8月15日，如遇特殊情况另行通知）， 理论考试08:30—9:30、技能考试9:30—11:30。
 1、笔试：笔试主要测试与报考专业相适应的专业知识，考试内容以专业相关知识、技能为主，不指定大纲和教材，题型包括：单选题、多选题、病案分析题。（百分制）
 2、技能测试：技能测试主要测试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测评办法和要求将根据考试安排现场告知考生。（百分制）
 3、总成绩：考生考核总成绩按百分制计算，总成绩按如下方式折算：总成绩=笔试成绩×60% +技能成绩×40%。

4、地点：镇江市中医院科技教育中心（3楼301教室候考）理论考试考场：309教室；技能考试考场：504、506教室。
 五、录取
 招录考试结束后，根据成绩，按总成绩高分到低分确定拟招录名单。拟招收的社会化住院医师培训学员安排体检，并参照《国家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择优录取，委托培养学员自行提供二级以上医院体检报告。招收名单确定后，将在医院网站公示。
六、监督管理

对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无故不报到或报到后无故自行退出等情节严重者，5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招收工作纪检监督电话：0511-88619057。

七、其他要求

1、参加考试学员凭本人身份证，提前半小时到达考场，做好考核准备。

2、遵守考场纪律，除考试用具外禁止在考场内使用各种通讯设备及电子产品。

镇江市中医院住培办

2023年7月19日